**111學年度第2學期期中退選課程開放時間表**

**(退選課程期間每天上午11:30~中午12:30為系統維護時間，不開放退選)**

|  |
| --- |
| **開放時間**  **退選網址** |
| **5/8(一) 12:30 ~ 5/12(五) 20:30**  **網址**：<https://www.ais.tku.edu.tw/elecos/> |

**注意事項：**

一、學生辦理期中退選課程，每學期以二科為限。

二、日間學制學士班及進修學士班延修生及碩、博士班、碩士在職專班學生期中退選後，當學期修習科目數不得少於一科（含論文）；日間學制學士班一、二、三年級及建築學系四年級學生期中退選後，當學期修習學分總數不得少於十二學分；進修學士班一、二、三年級學生期中退選後，當學期修習學分總數不得少於十學分。日間學制學士班及進修學士班四年級、建築學系五年級學生期中退選後，當學期修習學分總數不得少於九學分。詳細資訊，請參考本校學生選課規則第六條規定，網址 <https://atcx.acad.tku.edu.tw/get_page?t=rtdoc&rtdoc_id=CS401&lang=tw>。

三、學生如於本學期第1~9週已修畢「計算機程式語言(一)」、「計算機程式語言（二）」及「計算機程式語言(三)」，不得辦理期中退選。

四、學生依規定應繳交學分費（學分學雜費、電腦與網路使用費、語言實習費）之課程期中退選後，已繳交費用者不予退費，未繳交者仍應補繳。

五、期中退選科目仍須登記於該學期及歷年成績單，且於成績欄加註「停修」字樣，但不計入該學期所修學分總數；學生如無法繼續修習課程時，**務必於前開期間逕行網路退選，逾期將不受理學生退選課程作業**。